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军用标准

FL 0101

GJB 3206A-2010

代替 GJB 3206-1998

技术状态管理

Configuration management

2010-09-16 发布

2010-12-01 实施

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 批准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总则	2
5 技术状态标识	3
6 技术状态控制	4
7 技术状态记实	7
8 技术状态审核	8
附录 A (资料性附录) 产品寿命周期技术状态管理	10
附录 B (资料性附录) 技术状态管理计划说明	17
附录 C (资料性附录) 技术文件、技术状态文件与技术状态基线	19
附录 D (资料性附录) 技术状态审核实施	23

前 言

本标准代替 GJB 3206-1998。

与前一版相比，本版的主要变化如下：

- a) 文本结构变为“总则+各项技术状态管理职能”。增加“产品寿命周期技术状态管理”等三个资料性附录。删除原来的工程更改建议格式资料性附录。
- b) 原术语“技术状态项目”改称“技术状态项”；原术语“工程更改”改称“技术状态更改”；删除原术语“偏离”和“超差”，改用“偏离许可”和“让步”；新增“功能技术状态审核”和“物理技术状态审核”术语；修正和调整保留的原术语定义。
- c) 新增技术状态管理总体要求：产品寿命周期开展技术状态管理、技术状态管理主体和职责确定、数据管理、软件的技术状态管理、技术状态管理实施监督。调整技术状态管理计划的编写内容。
- d) 新增技术状态标识要求：编制技术状态项清单、技术状态文件清单；技术状态基线的建立标志和维持期限；技术状态文件归档或销毁。调整技术状态基线对应的技术内容和建立的时间点。
- e) 新增技术状态控制要求：评审技术状态更改申请、编制技术状态更改通知、检查技术状态更改实施，及控制偏离许可和让步实施、纠正偏离和不合格。调整内容：技术状态更改类别从原来二类改为三类；技术状态更改的流程和审批权限；偏离许可和让步分为严重和轻度二级。
- f) 新增技术状态记实要求：归档和维护。调整内容：记录报告的发送主体、时间、对象和内容。
- g) 新增技术状态审核要求：审核组成员需具有代表性和资质；承制方自行组织内部审核；转产、复产开展技术状态审核。调整内容：审核的时间点和方式；审核的具体实施改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中的附录 A、附录 B、附录 C 和附录 D 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总装电子信息基础部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总装电子信息基础部标准化研究中心、海军驻上海地区军事代表局、海军装备研究院标准规范所、空军驻西安地区军事代表局、空军装备研究院总体所、二炮驻北京地区军事代表局、装甲兵装备技术研究所、航天科工集团第二研究院、成都飞机设计研究所、成都飞机工业(集团)有限公司、中国直升机设计研究所、中船重工 701 所、兵器 201 所、兵器 617 厂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曾相戈、郭 杰、张 宇、杨嘉霖、韩 旗、李云刚、孔繁臻、韩志忠、朱永乐、齐学会、罗方惠、蒋代兵、徐 平、李 松。

本标准首次发布于 1998 年。